(上接85版)

第(iii)步:80/20分配:如经过前述分配后还有剩余的,则剩余部分中的80%应在全体合伙人之间依照各自实缴出资额的比例分配,其余的20%应分配给普通合伙人。本步项下普通合伙人的收益称为“绩效收益”。

如某一合伙人根据约定或其他善意客观原因尚未与其他合伙人按照相同进度完成实缴出资(“同进度出资”),则普通合伙人/管理人应积极协调该合伙人进行实缴出资。

有限合伙从任何投资组合公司中取得的现金或其它形式收入,除另有约定外,应尽快分配,最晚不应迟于该等应收款项发生之会计年度结束之后的九十(90)个工作日。

2、有限合伙的亏损由所有合伙人根据认缴出资额按比例分担。但是有限合伙人承担的最高亏损额不得高于有限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普通合伙人对亏损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九)有限合伙人退伙

1、有限合伙人可依据本协议约定转让其持有的有限合伙权益从而退出有限合伙,除此之外,有限合伙人不得提出退伙或提前收回投资本金的要求。

2、普通合伙人可根据本协议第3.6条约定强制未按约定缴付出资的有限合伙人退伙。

3、有限合伙人发生下列情形时,必须退伙: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被宣告破产;适用法律规定或者本协议约定有限合伙人必须具有相关资格而丧失该资格;持有的全部有限合伙权益被法院强制执行;发生根据《合伙企业法》规定被视为当然退伙的其他情形。

有限合伙人依上述约定退伙时,有限合伙不应因此解散。

(十)普通合伙人退伙

1、普通合伙人在此承诺,除非本协议另有明确约定或适用法律法规和/或政府命令或全体有限合伙人(特殊有限合伙人(如有)除外)同意,在有限合伙按照本协议约定解散或清算之前,普通合伙人始终履行本协议项下的职责;在有限合伙解散或清算之前,不要求退伙;其自身亦不会采取任何行动主动解散或终止或比有限合伙人早取回实缴出资。

2、普通合伙人发生下列情形时,必须退伙:作为合伙人的自然人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布死亡;个人丧失偿债能力;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被宣告破产;持有的有限合伙权益被法院强制执行;经其他有限合伙人一致同意;发生根据《合伙企业法》适用于普通合伙人的规定被视为当然退伙的其他情形。

普通合伙人依上述约定必须退伙时,除非有限合伙接纳了替任普通合伙人,否则有限合伙进入清算程序。特殊有限合伙人(如有)以及普通合伙人的关联有限合伙人应回避对普通合伙人的除名表决。

(十一)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引起的及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首先应由相关各方之间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相关各方不能协商解决,则应将上述争议提交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按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上海仲裁解决。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相关各方均有约束力。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借助凯风开兴基金在投资领域深耕多年的专业能力、产业链资源,结合公司自身在新材料产业方向的发展战略,通过基金平台多方位探索新材料领域的前沿技术及产业化机会,在保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公司在新材料产业链上下游的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标的具备规范的运营模式与专业的投资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产业投资经验,公司可充分借助其投资经验、优质资源、项目储备和专业能力,发掘并孵化符合公司战略方向、具有业务协同潜力的优质标的,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生态布局,提升长期竞争能力与整体价值。

本次投资是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开展,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小于1%,不会对公司当前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存在的风险

产业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且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效益、不能及时退出等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及时了解基金的运作情况,时刻关注投资标的的管理情况,并督促基金管理人做好投后管理与风险监控,积极维护公司投资安全,努力降低潜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1026　证券简称:道生天合　公告编号:2026-026**

#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9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季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编制完成了《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该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在2026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该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长远发展需要,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议案内容为: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不实施送红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按董事会召开当日公司总股本659,400,000股计算,预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65,940,000.00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6年4月修订)》(上证发(2026)4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4.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遵循公平、自愿、公允的市场化定价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5.审议并通过《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的关于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2.0专项行动倡议,2026年上半年,公司以提升经营效能为核心,持续优化管理,推动各项重点工作落地,切实维护了投资者利益,本次评估报告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上半年具体举措的实施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顺应下游新兴应用领域对电子树脂等关键材料的持续增长需求,把握高端电子材料国产替代的市场机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00万元在浙江省衢州市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和业务拓展需要,有助于进一步完善业务结构、提升综合竞争力。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较小,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开展,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处理本次投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办理工商登记手续等。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7.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为进一步深化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战略布局,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认购上海凯风开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份额,并与普通合伙人、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签署《上海凯风开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凯风开兴基金22.22%的基金份额。

经审议,全体董事认为本次投资有助于公司借助专业投资机构优势发掘优质项目和产业机会,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本次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较小,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开展,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处理本次对外投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合伙协议》、工商登记等相关文件的签署。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8.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于2026年9月9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1026　证券简称:道生天合　公告编号:2026-032**

#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9日 10点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平达路30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9日至2026年9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8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上刊登予以披露。

公司将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1026 | 道生天合 | 2026/8/31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会议预约登记

拟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于2026年9月4日17:00前办理登记,登记方式如下:

1.将附件二《参会回执》扫描件发送至邮箱investor@techstorm.com,邮件主题请标注“股东会登记”;

2.将《参会回执》以信函方式邮寄(以邮戳时间为准),信封上须注明“股东会”字样。

(二)现场登记所需文件

所有现场参会人员请携带下列材料(原件备查,并提供复印件一份留存):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证明原件

2.自然人股东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一)、股东账户卡或持股证明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证明原件

4.法人股东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签字并加盖公章,详见附件一)、股东账户卡或持股证明原件

(三)现场登记注意事项

1.登记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平达路308号1号楼公司二楼临港会议室。

2.登记时间:2026年9月9日9:00–10:00,10:00以后不再办理股东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 | |
|---|---|
| 姓　名 | 张昕怡 |
| 联系地址 |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平达路308号1-3幢 |
| 电　话 | 021-53065580 |
| 传　真 | 021-57540688 |
| 电子信箱 | investor@techstorm.com |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附件1: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回执函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回执函

| | |
|---|---|
| 法人股东名称 | |
| 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定代表人姓名) | |
|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号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号码) | |
| 证券帐户号码 | |
| 持有股票数量 | |
| 出席人员姓名 | |
| 出席人员身份证件号码 | |
| 出席人员联系方式 | |
| 自然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 |

(上接86版)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9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虹口区保定路527号八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9日

至2026年9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 √ |
| 2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26年8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315 | 上海家化 | 2026/9/2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二)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三)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四)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会前可以电话、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会议当天可现场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与会股东及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监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东会不发礼品;

(三)联系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长治路399号双狮汇大厦A座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35907666

联系邮箱:ir@jahwa.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 | | |
| 2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临2026-029**

#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一化工》的要求,现将公司2026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 主要产品 | 产量(支) | 销量(支) | 营业收入(元) |
|---|---|---|---|
| 个护 | 82,074,206 | 87,781,616 | 969,096,628.69 |
| 美妆 | 19,922,669 | 13,362,163 | 565,142,535.41 |
| 创新 | 8,696,880 | 8,478,174 | 131,442,952.49 |
| 海外 | 23,453,838 | 20,679,757 | 328,033,449.81 |

注:个护(含六神、美加净品牌)、美妆(含玉泽、佰草集、双妹、典萃品牌)、创新(含启初、家安、高夫等品牌)、海外(汤美星等品牌)。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2026年第二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详见下表:

| 主要产品 | 2025年4-6月平均售价(元/支) | 2026年4-6月平均售价(元/支) | 变动比率% |
|---|---|---|---|
| 个护 | 10.26 | 11.04 | 7.63 |
| 美妆 | 43.24 | 42.29 | -2.20 |
| 创新 | 17.24 | 15.50 | -10.06 |
| 海外 | 16.23 | 15.86 | -2.27 |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有皂粒油脂、表面活性剂及乳化剂、溶剂、营养药物添加剂、包装物等。

1、皂粒油脂

2026年第二季度皂粒、油脂类原料与去年同期采购均价相比下跌10%左右。

2、表面活性剂及乳化剂

2026年第二季度表面活性剂及乳化剂与去年同期采购均价相比上涨10%左右。

3、溶剂

2026年第二季度溶剂如乙醇与去年同期采购均价相比小幅下跌2%左右。

4、营养药物添加剂

2026年第二季度营养药物添加剂价格与去年同期相比下跌2%左右。

5、包装物

2026年第二季度,玻璃瓶采购价格对比去年同期降低1.4%,塑料采购价格对比去年同期微涨0.4%,纸箱类采购价格与去年同期持平。

三、报告期内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2026-026**

#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 时间:2025年6月5日<br>公告名称:《上海家化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 |
| 本次预留份额分配参与对象范围及人数 | 参与对象范围:中层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br>参与人数:13人 |
| 董事、高管参与认购情况 | 是否有董事、高管参与认购:□是 √否 |
| 本次授予股票数量、占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总额及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本次授予股票数量:30.60万股<br>占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总额:6.33%<br>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05% |
| 认购价格及确认依据 | 16.03元/股<br>确定方式: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普通股股份的回购均价16.03元/股 |
| 是否设置业绩考核指标 | √是 □否 |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一)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二)2025年6月4日公司召开九届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议案,并于2025年6月25日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6月5日、2025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2025年7月22日公司召开九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议案》,鉴于本持股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参加对象中存在放弃认购的情况,董事会决定将上述参加对象相关的权益份额共30.4570万份(对应股票数量为1.90万股)调整至本持股计划的预留份额中,调整后,预留份额将由原来的469.6790万份增至500.1360万份(对应股票数量由原来的29.30万股增至31.20万股),占本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由原来的6.06%增至6.4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2025年8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B882162174)中所持有的483.51万股已于2025年8月21日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B887462008),占公司总股本的0.7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方案。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由13名认购对象认购预留份额490.518万份份额(对应上海家化A股普通股股票30.60万股)。预留份额分配情况如下: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持有份额(万份) | 占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 持有份额对应股份数量(万股) | 持有份额对应股份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
|---|---|---|---|---|---|---|
| 1 | 中层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13人) | | 490.518 | 6.33% | 30.60 | 0.05% |
| 合计 | | | 490.518 | 6.33% | 30.60 | 0.05% |

注:1、所有参加对象必须在本持股计划的有效期内,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签署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

2、本次参加对象占公司2025年年末公司职工总数3,173的0.41%。

本次预留份额认购实施后,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不包括员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股份及通过股权激励已获得的股份)。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认购价格及确定方法

1、购买价格

本持股计划购买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为16.03元/股。

2、购买价格的确定方法

本持股计划购买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为16.03元/股,为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普通股股份的回购均价16.03元/股。

在本持股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本持股计划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前,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可决定是否对该标的股票的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四、本期预留份额分配后的锁定期及考核要求

(一)锁定期

1、本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预留授予的权益份额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预留授予相关事项之日起予以锁定,在满足本持股计划的持股期限及约定的解锁条件后按照以下时间点及比例予以解锁,预留授予部分的解锁安排如下:

| 解锁安排 | 解锁时间 | 解锁比例 |
|---|---|---|
| 第一个解锁期 |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预留授予相关事项之日起算满12个月 | 42% |
| 第二个解锁期 |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预留授予相关事项之日起算满24个月 | 58% |

锁定期内,因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将一并锁定,该等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二)业绩考核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预留授予部分各批次解锁以达到下述公司业绩考核指标为解锁条件,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的,则所有持有人相应批次的权益份额不得解锁,由管理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收回相关权益并进行处置,处置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由公司回购注销,或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的股票。具体考核条件如下:

| 解锁批次 | 对应考核年度 | 业绩考核指标 |
|---|---|---|
| 第一批次 | 2026 | 当年度净利润较上一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且国内分部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全国年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
| 第二批次 | 2027 | 当年度净利润较上一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且国内分部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全国年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

注:上述“净利润”口径以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为准,“净利润”指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国内分部营业收入”见公司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中分部信息。

上述2026、2027年度业绩考核指标与首次授予部分业绩考核指标相同。

2.个人层面业绩考核

持有人其当年实际可解锁的股票权益与其上一年度的绩效考核挂钩,具体比例依据公司内部实际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持有人当期实际可解锁的权益份额=持有人当期持股计划标的股票权益数量×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各批次权益份额解锁后,由持有人授权管理委员会负责将相应的标的股票做解锁处理。

若本持股计划项下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达成,但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的,则

董事会授权管理委员会取消该等持有人所持有的相应权益份额。管理委员会有权将该部分权益份额重新分配给符合条件的其他员工,或由公司回购,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具体由管理委员会确定。

五、其他说明

公司承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临2026-023**

#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6元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412,638,940.47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6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6元(含税)。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672,225,98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1,604,172股后的股份为670,621,80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7,554,821.25元(含税),占本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9.86%。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九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88180　证券简称:君实生物　公告编号:临2026-045**

#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檀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檀英”)持有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59,459,326股,股份性质为A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914%。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IPO”)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1年7月15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年4月2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5)。因基金期限与流动性资金安排原因,上海檀英计划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0,533,797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期间为2026年5月20日至2026年8月19日。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檀英出具的《关于君实生物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檀英上述减持计划减持期间已届满,在减持计划期间内,上海檀英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A股股份20,533,700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2%。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 |
|---|---|
| 股东名称 | 上海檀英 |
| 股东身份 |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不适用 |
| 持股数量 | 59,459,326股 |
| 持股比例 | 5.7914% |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IPO前取得:59,459,326股 |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 | 股东名称 | 持有数量(股) | 持有比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
|---|---|---|---|